

证券代码：603282

证券简称：亚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36

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2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并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进行表决。

(二) 公司已于2023年12月1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

(三)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董事陈静波先生、张理威先生、潘维力女士、沈习武先生、杨东升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。

(四)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国华先生主持。

(五)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、修订并制定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制定了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》及对部分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的修订

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规定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。经董事会审议，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有成员进行调整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的相关公告

审议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议，公司将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在浙江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园区滨海八路 558 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股东大会通知。

审议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8 日